

证券代码：833509

证券简称：同惠电子

公告编号：2022-054

## 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 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要求，我们作为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相关议案进行了审慎核查，现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一、关于《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审阅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会对公司所有者权益、净利润等指标产生重大影响，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王 鹤

独立董事：朱亚媛

2022年4月28日